

宋朝为什么盛产剩男剩女

当下对大龄单身男女青年各有一个“可爱”的称呼——剩男、剩女，其实，远在1000年前的宋朝就早已是剩男铺天盖地、剩女漫山遍野了，全国各地的单身男女比比皆是，即使没有朝廷的大力号召，他们都很自觉地晚婚晚育，而且不搞同居，堪称一大历史奇观。

难道那时的无婚主义已经十分盛行？当然不是，说到底一切都是科举惹的祸。如果说唐朝是婚外恋者的天堂，明朝是文痞的天堂，那么宋朝则是读书人的天堂。宋真宗有首诗写得明白白：富家不用卖良田，书中自有千钟粟；安房不用架高梁，书中自有黄金屋；娶妻莫恨无良媒，书中自有颜如玉；出门莫恨无随人，书中自有马多如簇；男儿欲遂平生志，六经勤向窗前读。这七个字归结起来只有一个意思——最有前途的职业不是地产商，也不是钱庄老板，而是读书人！

宋真宗之所以这么说，是因为宋朝是建立在换皇帝比女人换发型还频繁的五代十国的废墟上，许多皇帝还没把龙椅坐热乎就被武人们给“咔嚓”了，而且宋朝的建立者赵匡胤也是用

梁鸿是东汉时期的一位学者，经历了王莽篡位的动乱时期。他的家庭非常贫困，但在家乡，梁鸿很受人尊敬。一些人仰慕他的才和德，想把女儿嫁给他，但他都借故一一谢绝。同县一个姓孟的人家有位姑娘长得又黑又胖，非常丑陋。虽然也曾有人向这位姑娘提亲，但她总是谢绝。年龄已到30，孟家姑娘仍未结婚。父母焦急地催问女儿道：“你究竟要找什么样的人做伴侣呢？”姑娘这才说出了心里话：“我就想找梁鸿那样有德有才的人！”

同样的方式登上皇位的，所以老赵从心底里对习武之人十分抗拒。相反，读书之人整天跟当时没有标点的文字打交道，浑身上下只有一根舌头最有杀伤力，再怎么折腾也就能溅出点唾沫星子淹死两个心脏病，万万没有能力推翻老赵家的江山。因此，老赵大量地重用文人。首先，宋朝实行了高薪养廉政策，把公务员的工资拉到了任何一个朝代都无法企及的最高点，而且逢年过节大发福利，碰上三伏数九还有额外的劳保。那时的官员生活用一个字来形容的话，就是爽！其次，宋朝有了高薪待遇，却没有严厉的监督惩罚体系，事实上宋朝的国策还对官员的腐化放纵容忍态度，即所谓的“刑不上大夫”，就是说官员犯了法也不会过重的刑罚。再次，宋朝的官员数量异常庞大，常常一个官位有两三个人同时担任，这样就为更多的读书人进入官场提供了便利。最后，宋朝为官员升迁制定了一套便利措施，就拿地方官来说，一般做个几年就可以申请调往中央，比申请转学还方便。当然，最重要的一点就是宋朝的文官比武官地位高，就如同今天的教授比

副教授拽一拽。

好东西不用做广告，宋朝的官员生活如此安逸，天下的男人自然不能放过，于是耕田的啃书本，磨豆腐的啃书本，开茶馆的也啃书本。一时间，四书，五书，盗版书，书书畅销，文人，粗人，老年人，人人科举。男人们都把考中科举作为自己的终极奋斗目标，那时的口号是“先立业，后成家”，只要考中了进士，便面包会有，牛奶会有，一切都会有的。但是，宋朝的乌纱帽就算再多，也经不起全天下男人去抢，成功的永远是极少数。由于男人们都在忙考试，看见书比看见富贵妃还美，这就造成了许多男子“壮年未娶”，一个个都成了剩男。

说完了男人，我们再来看看女人。毕竟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女人什么都不怕，就怕嫁错郎，做官的那么吃香，当然挤破了头也要做官太太。这就造成了宋朝一个十分有趣的事情——“榜下捉婿”。什么意思呢？就是说在发榜的日子，全国各地官僚地主们一家人手拉手，大清早就纷纷出动“择婿车”，到金明池上路争相选择新科进士做女婿。说是选择，实际上就

是抢，一日之间“中东床者十九”（估计潘仁美就是这么被逼婚的）。

和乌纱帽市场一样，进士女婿市场也是供小于求，货源奇缺，所以能抢到好女婿的也是极少数，抢不到的自然欢天喜地，抢不到的怎么办？等，为了吃香喝辣的，不在乎多等两年。就这样，去年等，今年等，终于等出了一批剩女。

除了眼光高的原因外，当时婚嫁费高涨也是剩女高产的原因之一。宋朝因为商品经济的发达，整个社会呈现一派崇尚奢华的不良风气，“风俗奢靡，日甚一日”。娶妻嫁女是人生的大事，加上宋朝女子离婚要被判入狱，所以从一而终的婚姻比唐朝要多很多，这就迫使婚嫁费一路高涨。其中，仅酒宴费一项就价格不菲。此外，榜下捉婿的盛行造成了一个强势的卖方市场，进士们纷纷“娶妻论财”。如淳熙年间，大学生黄左之登第后，做了汝阳王的女婿，一次就“得奁五百万”，顿时“花穷薄为富豪”。当时就连宋神宗的弟弟杨王赵颢“有女数人，婚嫁及期，私用不足”，不得不向神宗预借俸料钱。作为不是皇亲国戚的其他人，为了招到一个好女婿，很多都是举债办婚，真是富了一个女婿，穷了一帮丈人。

摘自《沈阳晚报》

后来，两人一起隐居到灞陵山中，虽然以耕织为生，但两人生活得幸福美满。

由梁鸿所说的“今乃衣绮缟，傅粉墨，岂鸿所愿哉”这句话，留下了“粉墨”一词。“粉”就是擦脸的白粉，“墨”就是画眉的黛墨。“粉墨”是化妆品，后来引申为化妆演戏，如粉墨登场等。也可引申为舞台生活，如粉墨生涯、粉墨春秋等。不过，现在用“粉墨登场”时，往往带有贬义，用来比喻坏人登上了政治舞台。

摘自《新华书目报》

粉墨

梁鸿听到这话后，毫不迟疑地托人向孟家提亲，并送去了聘礼，孟家很快答应了。

结婚的时候，孟家姑娘特意换上了新装。梁鸿一见她的装束很是不快：“我本来想找一件穿粗布衣服，能够和我一起隐居在深山里的伴侣，没想到你却身穿绸缎，涂脂抹粉，这哪里是我所希望

的呢？（原文是：吾欲裘褐之人可与俱隐深山者尔，今乃衣绮缟，傅粉墨，岂鸿所愿哉？）”说完神情沮丧，一副失望的样子。

孟家姑娘听后，笑了起来。她高兴地说：“夫君，我正是用这办法来检验你的志向呢！”第二天她就脱下新装，穿起粗布衣服，改回原来的发型。梁鸿一看，非常高兴，他拍着妻子的肩膀亲昵地说：“这才是我心目中的好妻子啊！”于是为她重新取名，叫“孟光”。

不要相信你说这个世界是平等的那些话，在现阶段，这只是是一厢情愿。不过，你不必悲观丧气，其实，世界已经渐渐在向平等的灯塔航行。比如100年前，你能到学堂里来读书吗？你很可能裹着小脚，在屋里低眉顺眼地学做女红。县长的儿子，在那个时候，要叫做县太爷的公子了，你怎么可能和他成为同桌，在争取平等的路上，我们已经出发了。记住，没有什么人承诺和担保你一生下来，就享有阳光灿烂的未来。公共场合，这一条就更要记住并择机实施。记住，呐喊是必须的，就算这一辈子无人听见，回声也将激荡久远。

摘自《新民晚报》

发出声音

毕淑敏

么远的路，我的同桌却坐着小汽车？为什么我只有了一支笔，他却有那么大的一个铅笔盒？

我看着那一排钩子一样的问号，心想这是一个充满了愤怒的女孩。如果她张嘴说话，一定像冲出了一股乙炔，空气都会燃起蓝白的火苗。

我大声地把她的条子念了出来。那一阵，操场上很静，听得到遥远的天边，有一只小鸟在嘹亮地歌唱。我从台子上望下去，一双双乌溜溜的眼珠，在玫瑰红色的脸蛋上瞪得溜圆，还有人东张西望。估计他们在猜测纸条的主人。

据说孩子们在妈妈的肚子里，就能体会到母亲的感情。很多女孩子从那个时候，就感受到了这个世界的平等，因为你不是一个男孩，你不符合大家的期望。这有什么办法吗？没有。起码在现阶段，没有办法改变你的性别。你明白了这件事情，就会少很多愤怒，多很多感恩。你已经

享受了很多人奋斗的成果，你的回报，就是继续努力，而不是抱怨。

身为女子，你不要对这样的不平等安之若素。你可以发出声音。说了和没说，在暂时的结果上可能是一样的，但长远的感受和影

响是不一样的，对你性格的发展是不一样的。而且，只要你不断地说下去，事情也许就会有变化。记住，发出声音永远是有益的，因为它有可能会被听到并引发改变。

说实话，让一个受到忽视的女孩子，很小就发出对于自己不公平待遇的呐喊，几乎是不可能的。但我思索再三，还是决定保留这个期望。因为今天的女孩子，也可能变成明天的母亲。如若她们因循守旧，照样端起了不平等的衣钵，如若她们的女儿发出呼声，也许能触动她们内在的记忆，事情就有可能发生变化。当然了，如果女孩子长大了，到了公共场合，这一条就更要记住并择机实施。记住，呐喊是必须的，就算这一辈子无人听见，回声也将激荡久远。

摘自《新民晚报》

等你到心痛

欧阳林

才打电话过去，他说无论如何都要来看我。”

我检查完他的身体，放下听诊器，努力思考着他的病情，然后诚恳地告诉他，这只是普通的感冒，不用住院，现在就可以回家了。

他听了摇摇头说：“哦！不行，我的病还没有好，等一周以后再来，我不能让他找不到人。我不能出院。”

于是，他开始等待，盯着房门。我每敲门进来一次，他都以为是他的期待的周议员，脸上出现一阵望穿秋水后的欣喜，然后随着我进门现身，美梦立即破灭，失望的心情由脸面展现。我从没见过有这样的病

人，在住院期间期待见到另一个人，更甚于为他治病的医生。这是我的第一次！

一天过去了，两天过去了，三天过去了！周议员终究还是没有来。

我再次告诉他他的病真的好了，不需要花无谓的钱住在这里。他听了脸色瞬间转为凄然，眼眸在痛楚中燃烧。

他说：“我再多住两天吧，周议员可能明天就会来。”

我其实不忍心告诉他，周议员昨天早就过来了，他谢票的车队在我们医院门前经过，见医院大厅里人多，于是就停下跟支持他的民众握手致意。他在我们

享受了很多人奋斗的成果，你的回报，就是继续努力，而不是抱怨。

身为女子，你不要对这样的不平等安之若素。你可以发出声音。说了和没说，在暂时的结果上可能是一样的，但长远的感受和影

响是不一样的，对你性格的发展是不一样的。而且，只要你不断地说下去，事情也许就会有变化。记住，发出声音永远是有益的，因为它有可能会被听到并引发改变。

说实话，让一个受到忽视的女孩子，很小就发出对于自己不公平待遇的呐喊，几乎是不可能的。但我思索再三，还是决定保留这个期望。因为今天的女孩子，也可能变成明天的母亲。如若她们因循守旧，照样端起了不平等的衣钵，如若她们的女儿发出呼声，也许能触动她们内在的记忆，事情就有可能发生变化。当然了，如果女孩子长大了，到了公共场合，这一条就更要记住并择机实施。记住，呐喊是必须的，就算这一辈子无人听见，回声也将激荡久远。

摘自《新民晚报》

医院楼下停留了将近二十分钟之久，和很多人寒暄、说笑、闲聊，甚至还坐下来喝了一杯茶，但就是没有想到要走上病房来，看一看我们这一位因为站在他身边、淋到雨而自认为不平凡的人物。

这一晚，我在电视剧《武则天》中看到一大堆嫔妃争着要让皇帝宠幸的一幕，每个女人日思夜梦，无时无刻，无不期待皇帝这一晚会奇迹般地到她的房里，和她过一夜，她是从此平步青云。我忽然想起了还在住院中的王伯，他现在一定也在望着房门，等待一个意外的开启。

没有周议员，王伯的人生将失去意义。这是生命的悲哀啊！摘自《台湾文学选刊》

顾恺之在月下独咏诗，邻居谢瞻刚开始还听着新鲜，不断叫好，顾恺之非常得意，谢瞻要睡觉了，不忍心扫了他的兴，就叫替自己捶腿的仆人代自己赞叹，顾恺之不觉有异，一直独咏到天明。这是顾恺之的“真痴”。因为顾恺之对他的才华一向自负，虽然，他以画留名青史，但他的文才很好，冠之以“文学家”的称号，他当之无愧。

然而顾恺之的“痴”有一部分是装出来的，即“假痴”。这与他政治上的立场有关。

他原先在大将军桓温手下任参军，桓温和他的关系还不错，他对桓温也还算服气。桓温喜欢顾恺之，曾这样评价顾恺之：“恺之体中痴黠各半，合而论之，正得平耳。”在顾恺之身上，有一半是痴愚，有一半是狡猾。像桓温这种辩证看人的领导，值得称道。但是后来，桓温死了，

小孩子看电视，他对形形色色的剧中人弄不太清，因此他采用一种简单的标准——“是好人，还是坏人”大人只要说“是好人”、“是坏人”，小孩就心满意足了，大人也觉得省事。但是，在实际生活中，有点儿头脑的大人，就知道“好人”，“坏人”可没那么简单。孔夫子是研究这个问题的，他把人分成了几类：有圣人、有仁人、有中人、有上智、有下愚，等等，但他研究得显然不仔细。直到班固在《汉书》里做了“古今人表”，把人分成九类。

班固在“古今人表”前面说：“可与为善，不可与为恶，是谓上智。”“可与为善，不可与为善，是谓下愚。”“可与为善，可与为恶，是谓中人。”班固从这三大类中，“以列九等之序”，分出九类，从善恶问题中，判定好人坏人的程度。形式上固然比“二分法”仔细，但他仔细的标准，却是荒谬的：例如伏羲、唐尧、虞舜是先生级的，就变成上上圣人类；而女媧、女皇、娥皇是太级别的，就变成上中仁人类，这是哪一门子的标准？比干是上中仁人类，而关龙逢是上下智人类，这又是哪一门子的标准？周武王的两个儿子是上中类，而周公的七个儿子是中中类，这又是哪一门子的标准？班固的“古今人表”虽然荒谬，但从这两千多年前的中国人的意识形态里，我们仍可过滤出不少“中国式好人”的检定标准，这种检定标准是：

顾恺之的“假痴”

他的儿子桓玄继承父志，起兵攻入南京称帝，顾恺之就成了桓玄的部下。而桓玄这个人不可一世，喜欢沽名钓誉，顾恺之对桓玄的为人很是不满，不看好他，但又慑于他的权势，不敢表露，就只好假装痴呆。从桓玄与顾恺之交往的一些细节来看，桓玄这个家伙是缺德的，他自恃聪明，完全把年纪大他二十多岁的顾恺之当弱智，当猴耍。

有两件事，可以看出桓玄的为人与顾恺之的“假痴”。

顾恺之十分迷信“蝉蜕叶”。民间流传蝉躲藏的地方，有一片叶子盖着，因此鸟雀都看不见它，而这片树叶就叫“蝉蜕叶”，如果人以“蝉蜕叶”遮蔽自己，别人就看不见。一天

好人

李敖

第一，道德标准——道统中的圣人是上上的好人，与圣人冲突的，不被谅解，所以老子、墨子、告子都咬到上中类。“非圣无张”是坏人干的事，一个人只要开口声声尧舜禹汤文武周公孔子，打着这种招牌，就被目为好人。第二，愚忠标准——愚忠被目为好人，所以箕子、比干、关龙逢、伯夷、叔齐、屈原、豫让等都晋人前四类。第三，孝子标准——孝子被目为好人，由虞舜以上上圣人领头，延伸为“求忠臣于孝子之门”。第四，大臣标准——大臣被目为好人，延伸为大官被目为好人，可以“作之师”，可以颁赏“好人好事”。第五，美女标准——跟美女有瓜葛的，不被目为好人。连带美女也一视同仁。

这五种标准，都是有问题的：试看道统标准下，出了多少大奸巨恶？愚忠标准下，出了多少鹰犬走狗？孝子标准下，出了多少公孙弘式的恶蛋？大臣标准下，出了多少扶同为恶的奸奸？美女标准下，出了多少被歪曲的中华儿女？

“中国式好人”标准，常常出不来好人而出来伪君子，出来坏人和乡

美文闲读

仰望天堂

李浅予

那么一眼。只一眼，就已经让他惊叹不已了——那是一个此前从未看到过的世界，遥远、壮观、美妙得无法形容。没错，那就是天堂！

虽然每次看到“天堂”的时间都极为短暂，但每天只要看上那么一眼，就足够他享受整整一天了。每当他意犹未尽地回想着“那一眼”时，一个念头就会抑制不住地冒出来：“如果有一天我也能成为一名望远镜观测员，那该多好！”他知道，这个想法是荒唐的，因为以他的出身与学识，这是根本不可能的事。

让他做梦也没有想到的是，这个梦想竟然很快就实现了。

一天深夜，值夜班的望远镜观测员突然生了病，临时又找不到别人代替，于是便叫醒赫马森，问他能不能暂时替代一下。长期的耳濡目染，赫马森对这台望远镜已极为熟悉，因此他第一次独立操作便把工作做得有模有样，甚至不比任何一位专业的观测员差。这位观测员对赫马森的天文天赋极为惊讶，于是便热心地向天文台领导提议由赫马森来担任自己的助手，并很快得到了批准。

赫马森的人生从此发生了转折，而另一位年轻人的到来，则彻底地改变了他的生活。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一位名叫哈勃的年轻

人来到了威尔逊山天文台。哈勃刚到天文台就看了做事认真的赫马森，选定他做了自己的助手，协助自己在威尔逊山天文台进行对宇宙深处的研究工作。

在哈勃的悉心指导下，赫马森开始使用望远镜有目的地观测星云。遥远的星云既昏暗又模糊，因此要求观测者必须有十分仔细、耐心，同时又要不怕辛苦的精神，但这些都

在赫马森看来都算不了什么，相反，他还觉得这是一项非常有趣的工作。

转眼7年过去了，赫马森协助哈勃的观测终于有了重大发现：越朝远处看，星系的光谱线越移向光谱的红色一端……在这些观测基础上，哈勃经过大量计算，最后向世界天文学界宣布了一个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发现——哈勃定律！

赫马森作为哈勃的得力助手，也开始在天文学界崭露头角。

结束和哈勃的合作后，赫马森继续研究遥远的星系。后来，他又和其他天文学家利用新的资料，对哈勃定律进行了改进。他的一系列成就终于受到了世界天文学界的瞩目。在他1975年去世时，已经没有任何人怀疑他是一位著名的天文学家了。尽管，他曾经只是一名普通的骡皮商。

人生的起点有高有低，但无论起点多低，都不妨碍他仰望天堂，并走向更加诗意、辽远的人生。

摘自《风流一代》

凉月满天

真正所向披靡，不战而胜。人生本来就是一场反义词的大比拼。所谓的反义人生，不过就是在自己和自己之间寻找平衡；而静与动，也不过就是提醒自己反复做一个动作：清零。一步一步走，一步一

步扔。走出来的是路，扔掉的是负重。路越走越长，心越走越静，时刻谦卑，时刻低调，时时刻刻心里有敬畏。只有这样，才能修炼成精，任你密雨斜侵，我只坐拥王城。

摘自《中国青年》

一等斗鸡如何修炼成功

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的年轻人；第三阶段，虽然好胜的迹象看上去已经全混，但是眼睛里精光四射，说明气势未消，容易冲动；到最后，呆头呆脑，不动声色，身怀绝技，秘不示人。这样的鸡踏入鸡场，才能

梁漱溟说，人一辈子首先要解决人和物的关系，再解决人和人的关系，最后解决人和自己内心的关系。就像一只出色的斗鸡，要想修炼成功，需要漫长的过程：第一阶段，没有什么底气还气势汹汹，像无赖叫嚣的街头小混混；第二阶段，紧张好胜，俨如

欢你桓玄，但我又不得罪你桓玄。于是只好装傻，将所谓的柳叶珍藏起来，不过是做个样子给桓玄看而已；桓玄偷走了他的画，他明明知道，但他不敢点破是桓玄偷的。而画确实是没了，他只好扯个幌子给桓玄留点面子，也给自己来点安慰：那些画长脚了，都成仙了。从顾恺之的“假痴”，我们也可以想见顾恺之当时的苦涩心情。“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像顾恺之这样的大艺术家也不能免俗，不敢佯傲。

桓玄没有他老子桓温的识人智慧，他是看不出顾恺之的“假痴”，而顾恺之不看好桓玄，却是相当具有远见的，桓玄从称帝到兵败出逃，只有八十天；从称帝到被人所杀，前后不到半年，死时年仅三十六岁。

摘自《中国经济时报》

愿。因为，真正的好人往往是不合乎道统标准的（像李贽），不合乎愚忠标准的（像晏子），不合乎大臣标准的（像陶潜），不合乎美女标准的（像文天祥）。李贽特立独行，七十多岁，在牢里自杀殉道，谁比得了这个“坏人”？晏子不死君难，临大节而不可夺，谁比得了这个“坏人”？匡章全国说他是不孝，孟子说他是天下大贤，谁比得了这个“坏人”？陶渊明不为五斗米折腰，看不起做官的，不肯做坏政府的公务员，谁比得了这个“坏人”？文天祥生活奢侈，又好美女，在生死关头，从容于死，谁比得了这个“坏人”？

古往今来，中国人的“平均公民”并不是很够水准的，原因就在好人的标准出了问题。真正的好人，必须是大智大仁大勇的、狂狷的、特立独行的、“举世而誉之而不加劝”的、“举世而非之而不加沮”的、“虽千万人吾往矣”的。真正的好人绝不是伪善的、乡愿的、八面玲珑的、整天讨好人的、真正的好人绝不投靠在强梁的一方，真正的好人绝不向社会谄媚取媚，真正的好人绝不在于被斗臭斗倒、被下狱、被裁逐。真正的好人是大大丈夫。

摘自《昨日以前的星光》

那么一眼。只一眼，就已经让他惊叹不已了——那是一个此前从未看到过的世界，遥远、壮观、美妙得无法形容。没错，那就是天堂！

虽然每次看到“天堂”的时间都极为短暂，但每天只要看上那么一眼，就足够他享受整整一天了。每当他意犹未尽地回想着“那一眼”时，一个念头就会抑制不住地冒出来：“如果有一天我也能成为一名望远镜观测员，那该多好！”他知道，这个想法是荒唐的，因为以他的出身与学识，这是根本不可能的事。

让他做梦也没有想到的是，这个梦想竟然很快就实现了。

一天深夜，值夜班的望远镜观测员突然生了病，临时又找不到别人代替，于是便叫醒赫马森，问他能不能暂时替代一下。长期的耳濡目染，赫马森对这台望远镜已极为熟悉，因此他第一次独立操作便把工作做得有模有样，甚至不比任何一位专业的观测员差。这位观测员对赫马森的

天文天赋极为惊讶，于是便热心地向天文台领导提议由赫马森来担任自己的助手，并很快得到了批准。赫马森的人生从此发生了转折，而另一位年轻人的到来，则彻底地改变了他的生活。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一位名叫哈勃的年轻

人来到了威尔逊山天文台。哈勃刚到天文台就看了做事认真的赫马森，选定他做了自己的助手，协助自己在威尔逊山天文台进行对宇宙深处的研究工作。在哈勃的悉心指导下，赫马森开始使用望远镜有目的地观测星云。遥远的星云既昏暗又模糊，因此要求观测者必须有十分仔细、耐心，同时又要不怕辛苦的精神，但这些都

在赫马森看来都算不了什么，相反，他还觉得这是一项非常有趣的工作。

转眼7年过去了，赫马森协助哈勃的观测终于有了重大发现：越朝远处看，星系的光谱线越移向光谱的红色一端……在这些观测基础上，哈勃经过大量计算，最后向世界天文学界宣布了一个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发现——哈勃定律！

赫马森作为哈勃的得力助手，也开始在天文学界崭露头角。

结束和哈勃的合作后，赫马森继续研究遥远的星系。后来，他又和其他天文学家利用新的资料，对哈勃定律进行了改进。他的一系列成就终于受到了世界天文学界的瞩目。在他1975年去世时，已经没有任何人怀疑他是一位著名的天文学家了。尽管，他曾经只是一名普通的骡皮商。

人生的起点有高有低，但无论起点多低，都不妨碍他仰望天堂，并走向更加诗意、辽远的人生。

摘自《风流一代》

凉月满天

真正所向披靡，不战而胜。人生本来就是一场反义词的大比拼。所谓的反义人生，不过就是在自己和自己之间寻找平衡；而静与动，也不过就是提醒自己反复做一个动作：清零。一步一步走，一步一

步扔。走出来的是路，扔掉的是负重。路越走越长，心越走越静，时刻谦卑，时刻低调，时时刻刻心里有敬畏。只有这样，才能修炼成精，任你密雨斜侵，我只坐拥王城。

摘自《中国青年》

一等斗鸡如何修炼成功

指点江山、激扬文字的年轻人；第三阶段，虽然好胜的迹象看上去已经全混，但是眼睛里精光四射，说明气势未消，容易冲动；到最后，呆头呆脑，不动声色，身怀绝技，秘不示人。这样的鸡踏入鸡场，才能

梁漱溟说，人一辈子首先要解决人和物的关系，再解决人和人的关系，最后解决人和自己内心的关系。就像一只出色的斗鸡，要想修炼成功，需要漫长的过程：第一阶段，没有什么底气还气势汹汹，像无赖叫嚣的街头小混混；第二阶段，紧张好胜，俨如